

证券代码：836422

证券简称：润普食品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江苏润普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月28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1月1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潘如龙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具体方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会议和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确定了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上市”）的具体方案。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于调整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具体方案》议案，本次发行底价由 12.00 元/股调整为 9.26 元/股。除上述调整外，本次发行上市具体方案的其他内容不变。现根据证券市场的情况和维护股价稳定的需要，公司拟调整本次发行上市具体方案中的发行底价，本次发行底价拟由 9.26 元/股调整为 3.78 元/股。除上述调整外，本次发行上市具体方案的其他内容不变。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聂诗军、肖侠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江苏润普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江苏润普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30 日